

# 西南交通大学

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度

### “西南交通大学人才师资队伍培育系列支持计划”的通知

电气工程学院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西南交通大学新形势下人才工作总体方案》精神，根据《西南交通大学人才师资队伍培育系列支持计划》（西交校人【2017】24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决定开展 2017 年度“人才师资队伍培育系列支持计划”的组织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申报类别及要求

（一）青苗计划：具备承担基础研究课题的创新能力，或者具有从事高水平科研工作经历，具有良好的发展潜力；一般应具有海内外知名高校博士学位；申报当年 1 月 1 日，男性人选未满 32 周岁和女性人选未满 34 周岁。

#### （二）雏鹰计划

雏鹰计划 A 类项目：具备承担基础研究课题能力，或者其他从事科研工作经历、具有较好的发展潜力，并在科学研究方面较国内外同龄人取得显著成绩。一般应具有海内外知名高校博士学位；申报当年 1 月 1 日，自然科学类、工程技术类男性人选未满 35 周岁和女性人选未满 37 周岁，人文社会科学类男性人选未满 38 周岁和女性人选未满 40 周岁。

雏鹰计划 B 类项目：具备承担相关课程教学特别是基础课、大面积公共课的能力；具有先进的教育理念和较好的学科研究基础，有明确的教学研究与改革方向，并取得显著成绩且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。申报人原则上申报当年 1 月

1 日未满 45 周岁。

### （三）扬华计划

扬华计划 A 类项目：应具有良好的发展势头，学术造诣高，具有创新性构想和战略性思维，在科学研究方面取得国内外同行公认的突出业绩。申报当年 1 月 1 日，自然科学类、工程技术类未满 40 周岁，人文社会科学类未满 45 周岁；原则上申报前应在教学科研单位同类教师四级岗位（海外的优秀青年学术骨干不受此限）。

扬华计划 B 类项目：有先进教育理念和较好学科研究基础，能够很好把握学科与教育发展脉络及未来走向；教学研究与教学创新能力突出，有明确教学改革方向及较好工作基础，已取得较为重要教学成果；申报当年 1 月 1 日未满 53 周岁。申报人原则上应具有教授职称。

## 二、申报流程

（一）“青苗计划”按个人申请、教学科研单位根据学校下达指标数组织专家评审遴选，确定拟培育人选报学校审批。

（二）“雏鹰计划”、“扬华计划”按照个人申请、教学科研单位根据学校下达指标数组织专家评审推荐到学校，“雏鹰计划”、“扬华计划”A 类、B 类两类项目分别由学校人事处、教务处牵头组织评审、公示。

## 三、申报指标

单位名称	青苗计划	雏鹰计划		扬华计划	
		A 类	B 类	A 类	B 类
电气工程学院	4	≤2	≤1	≤1	≤1

说明：“扬华计划”、“雏鹰计划”鼓励推荐海外、校外高水平人才，且申报不受指标限制。

## 四、申报材料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材料分为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。纸质材料包括申报书、单位推荐汇总表（请在人事处网站“相关下载”里下载）和附件材料。申报书一式 3 份，附件材料一式 1 份，申报书和附件材料分开装订。附件材料包括：1、学历（学位）证书复印件；2、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复印件；3、身份证/护照复印件；

4、推荐书中所涉及的科研项目、教改项目、学术论文、教改论文、专著、专利、获奖、担任国际学术会议重要职务及在国际学术会议作大会报告、特邀报告等材料；B类项目申报人还应提交在教学研究、教学改革、教学创新等方面的附件材料。

(二) 报送相关材料时，若涉及保密信息，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》等有关规定审核把关，妥善做好保密技术处理。

(三) 学院应对候选人的申报材料、学术道德情况进行严格审核，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，学院党委应严格掌握人选的政治标准，做到宁缺毋滥。

(四) 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：2017年11月25日前完成提交，其中：

- 1、青苗计划：提交拟培育人选名单及申报材料到人事处；
- 2、雏鹰计划、扬华计划A类申报材料及申报汇总表提交人事处；
- 3、雏鹰计划、扬华计划B类申报材料及申报汇总表提交教务处；
- 4、申报汇总表请加盖公章及负责人亲笔签字确认。

具体联系方式：

项目类别	纸质材料报送	联系人	联系电话	电子邮箱
“雏鹰计划”、“扬华计划”A类项目	犀浦校区综合楼417	吴坚 曾晔	66367238	rencaiban@swjtu.edu.cn
“雏鹰计划”、“扬华计划”B类项目	犀浦校区综合楼224	冷伟	66366084	pjb@swjtu.edu.cn

